

到2022年成都低碳制造业收入超三千亿

市发改委公布的《成都市推进绿色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明确了成都绿色经济发展的“九大产业形态”和“5+3”空间布局，并提出具体目标。

成都市推进 绿色经济发展 实施方案



为加快发展新经济、培育新动能，构建新时代具有成都特色的新经济产业体系，为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城市、最适宜新经济成长的城市打造新动力新引擎，结合绿色经济发展实际，近日，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台了《成都市推进绿色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主要目标



具体目标

绿色经济成为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要支柱

绿色低碳制造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绿色低碳服务业快速成长



绿色循环产业培育取得明显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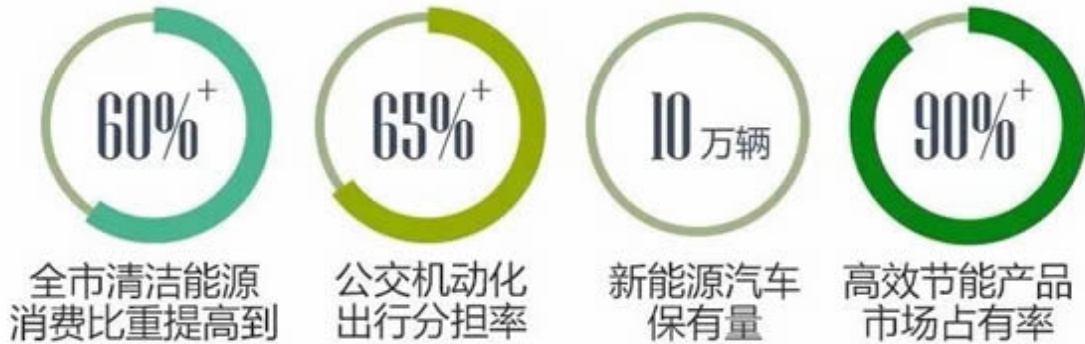
静脉产业园区建设加快推进，
建成森林康养基地

5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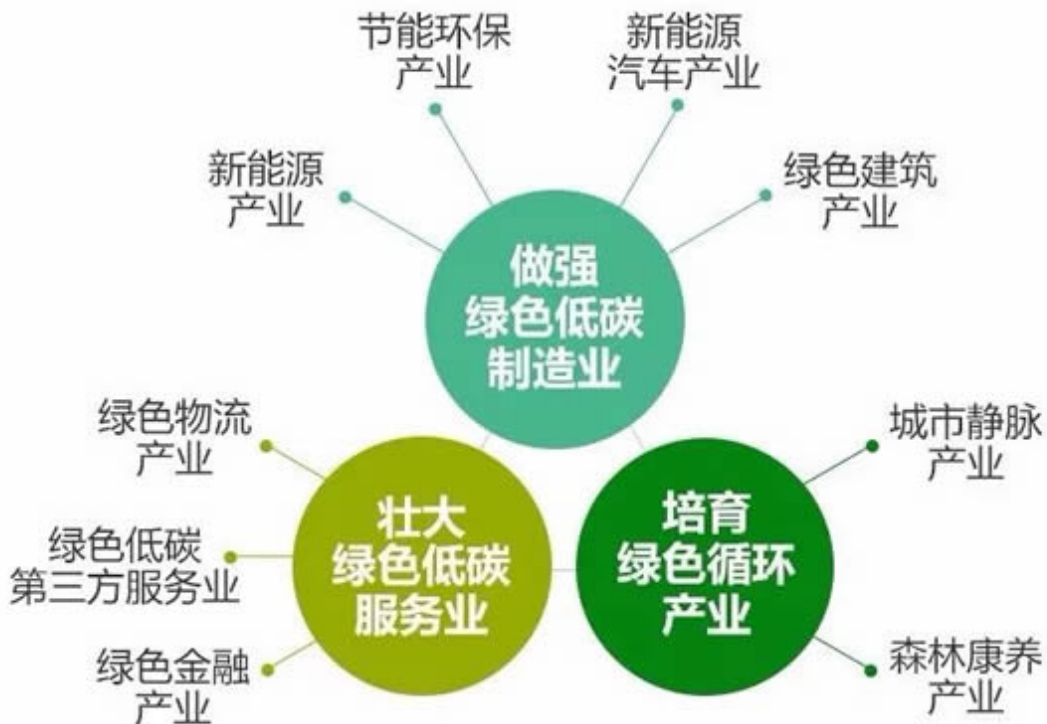


具体目标
二

绿色经济应用场景显著扩展，逐步形成自生长、自组织、自循环的绿色经济生态圈



构建绿色低碳循环
“九大产业形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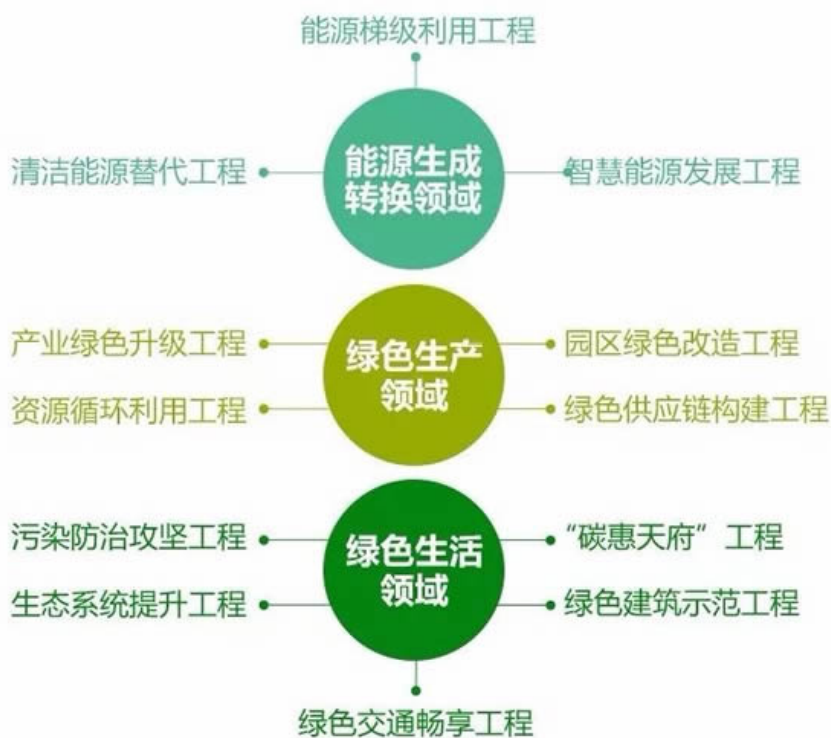


优化绿色经济 “5+3”空间布局

围绕重塑新经济发展空间格局，重点依托产业功能区及园区，构建绿色经济5大产业重点发展区和3大产业聚集区。



扩展绿色经济 “十二大”应用场景



营造绿色经济发展 “五大”要素环境



引育核心企业

- 依托落户企业开展以商招商、补链招商和配套招商；
- 对在蓉设立企业总部并达到成都市总部企业标准的绿色经济企业，给予企业及其高级管理人员资金奖励和政策支持；
- 对符合条件的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给予补贴奖励；
- 实施独角兽和瞪羚式企业培育计划。



鼓励技术创新

- 在蓉高校院所、企业建设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给予最高100万元支持；
- 向高校院所及科技服务企业购买检验检测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等，按照服务总费用分别给予提供方不超过10%和使用方不超过20%的补助；
- 绿色经济企业将高校院所未确权科技成果转化为生产力，形成产品并实现市场销售的，企业可获得30%的知识产权；
- 对创制技术标准的企业、研究机构给予最高60万元支持。



创新融资服务

- 鼓励社会资本建设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股权投资体系；
- 鼓励新经济天使资金采取直投的方式，对市域内的种子期（初创期）绿色经济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单个项目不超过200万元；
- 筹建新经济发展基金，对绿色经济企业成长段和爆发段进行引导投资；
- 新经济发展基金投资的绿色经济企业达到上市条件后，可在上市申请前溢价赎回基金持有的全部股份。



完善财税体系

- 符合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条件的企业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符合目录条件的节能节水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享受所得税抵免优惠政策；
- 实施符合条件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节能服务公司可享受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 符合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税收优惠条件的企业，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健全绿色机制

- 建立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制度；
- 构建绿色发展标准体系，推行能效、水效和环保领跑者制度；
- 完善绿色低碳发展市场机制。

强化“四项”保障措施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23495.html>